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葛世杰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菏区政任〔2024〕5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区人民政府决定，任命：

葛世杰为区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区长公开电话受理中心）主任；

吴海燕、王洪涛为区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区长公开电话受理中心）副主任；

洪社平为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办公室主任；

庞厚万、董凯为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办公室副主任；

李香玲为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主任；

杨记华为区金融运行监测中心主任；

赵浩杰、史琳为区金融运行监测中心副主任;

孙青为区财政绩效评价中心副主任；

张银生为区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副局长（正科级）；

朱春华、宋立为区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副局长；

练永国为区牡丹花卉产业发展中心主任；

朱乔禾为区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副局长；

李婧为区牡丹花卉产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免去：

赵海军的区牡丹研究院院长职务。

葛世杰的原区长公开电话受理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吴海燕、王洪涛的原区长公开电话受理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洪社平的原区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庞厚万、董凯的原区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李香玲的原区非公有制经济服务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杨记华的原区金融服务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赵浩杰、史琳的原区金融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孙青的原区财政支付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张银生的原区林业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朱春华、宋立的原区自然资源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练永国的原区牡丹产业发展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朱乔禾的原区林业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李婧的原区牡丹产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朱龙敬的原区非公有制经济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李法杰的原区财政支付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4 月 28 日

（此件公开发布）